

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裁定

高等行政訴訟庭第四庭

114年度訴字第631號

原告 邁達特數位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人 曾文興（董事長）

訴訟代理人 陳丁章 律師

複代理人 黃鳳盈 律師

被告 內政部移民署

代表人 林宏恩（署長）

訴訟代理人 林伊柔 律師

上列當事人間政府採購法事件，準備程序終結，特此裁定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1 日

法官 蔡如惠

上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不得抗告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1 日

書記官 陳湘文